

广西财经学院

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员考核暂行办法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党员管理，更好地发挥学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，树立“为民服务 创先争优”的意识，根据学院相关文件的通知精神，结合我院党员的工作实际，制订本办法。

一、考核对象

全院党员和预备党员

二、考核时间

每学期第一个月

三、考核内容

包括综合考核、思想政治的考核、党员先进性考核、服务同学表现考核、班级同学考核等方面的量化考核。

四、考核等级

党员最终考核结果分优秀、合格、基本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级，总分在 60 分以下者为不合格，60-74 分者为基本合格，75 分-89 分者为合格，90 分以上为优秀。

五、考核程序

- (一) 党员填表、自评。
- (二) 党支部、班级、辅导员考评。
- (三) 学院审核、公示、颁发荣誉。

六、考核奖惩

考核为优秀的同学给予学院奖励并记入组织档案，考核为不合格的同学进行相应处分。

七、考核小组组成

由学院老师、学生党支部委员、分团委学生会、各班班委和各班团支部组成。

附件 1

广西财经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员学期考核表

姓名		性别			班级		入党时间	
所属 支部				学期				
年度 总结								
个人 获奖 情况								

学生综合测评分（占30%）	测评分：_____ 测评小组意见： 班长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
所在支部考评分（占30%）	考评分：_____ 支部意见： 党支部书记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
所在班级考评分（占30%）	考评分：_____ 班级意见： 团支书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
辅导员意见(占10%)	辅导员考评分：_____ 辅导员(签名) 年 月 日
考核领导小组意见	总得分：_____ 评定等级：_____ 负责人（签名） 年 月 日

广西财经学院管科学院学生综合考评量化表

姓名：_____ 班级：_____ 学期：_____

具体指标	考核细则	自评 分	考 评 分	备注
一、学期成绩	按本学期所有科目加权平均分计算，本项权重为50%。			学习部 审核
二、思想品德 (20分)	基本分(12分): 具体见文件			组织部 审核
	奖罚分(8分): 具体见文件			纪检部 审核
三、学风表现 (10分)	1、每缺一个课时扣1分，如缺课超20课时以上，学风表现分为0分，并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给予警告、严重警告、记过、留校查看和开除学籍处分。2、未经请假夜不归宿或晚归的每次扣3分。3、其他违反学校规定的情况按规定酌情扣分。			纪检部 审核
四、服务学习 (10分)	每个阶段为1个学期，每学期必须服务10个学时，每个学时1分，满分为10分。服务学时必须经过班委、学生会实践部、辅导员和学院评审会认证。			实践部 审核
五、宿舍文化 (10分)	按广西财经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宿舍综合考评方法测评。			生活部 审核
加减分	按学院开展单次活动具体文件执行			秘书部 审核
总 分				秘书部 审核

广西财经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综合测评办法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了更好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促进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，培养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，特制定我院学生综合测评办法，对学生素质进行定性与定量综合测评，综合测评成绩作为评定各类奖学金、三好学生和各项单项奖励的依据。

第二条 学生综合测评是从学习成绩、思想品德、学风表现、服务学习和宿舍文化等方面对学生进行全面的定量考核，综合测评成绩如下表：

评定内容	成绩平均分	思想品德	学风表现	服务学习	宿舍文化	合计
各项目权重值	0.5	0.2	0.1	0.1	0.1	1
各项目分值	50	20	10	10	10分	100
负责人	学习部、各班 学习委员	组织部、团支 书	纪检部、各班 副班长	实践部、体育部、 各班班长	生活部、各班生 活委员	秘书部，各班、

（注：成绩平均分指测评学期所有课程学分加权平均成绩分）。

第二章 思想品德

第三条 思想品德 20 分=基本分 12 分+奖惩分 8 分

第四条 加分：

1. 参加党校学习，并取得结业证书，加 2 分。
2. 在某一方面表现突出（如见义勇为、助人为乐等）受表彰者，分别加：1 到 3 分，通报表扬以各级文件为准。
3. 积极参加各类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、文化素质教育（第二课堂和讲座）和各项文体等集体活动。每次活动按通知加分。
4. 每学期担任学生干部，尽职尽责，师生反映良好加分：学生党支部书记、院学生会主席团和校学生会部级以上加 4 分，学生党支部委员、校学生会副部级、院学生会部级加 2.5 分，院学生会副部级、班长和团支书加 2 分，各班班干加 1 分，宿舍舍长、院学生会干事加 0.5 分，所有评定由院学工办认定（只取最高项分值，不累加）。
5. 参加各种比赛活动获奖者（包括挑战杯大赛、英语竞赛等），每次：校级前三名：4 分；市级前三名：5 分；省级前六名：7 分；国家级前八名：8 分。
6. 各类过级：英语四级加 2 分，英语六级加 4 分，计算机二级以上 2 分。
7. 参加校院两级文艺演出，校级以上每次加 1 分，院级每次加 0.5 分，学院艺术团成员加 0.5 分(每学期一次，不累加)。
8. 考取施工员、预算员、物流师等各类专业资格证每项加 3 分。

第五条 扣分：

1. 无故不参加校、院和班团组织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和各项文体等集体活动，每人每次扣 1 分。
2. 受学校校纪校规处分：受通报批评者，扣 4 分；受警告处分者，扣 5 分；受严重警告处分者，扣 6 分；受记过处分者，扣 7 分；受留校察看处分者，扣 8 分。

第三章 学风表现

第五条 违反考勤制度按以下扣分

- 1、每缺一个课时扣 1 分，如缺课超 20 课时以上，学风表现分为 0 分，并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给予警告、严重警告、记过、留校查看和开除学籍处分。
- 2、未经请假夜不归宿或晚归的每次扣 3 分。
- 3、其他违反学校规定的情况按规定酌情扣分。

第四章 服务学习

为落实财院“诚以修身，信以立业”的校训，弘扬财院大学精神，培养学生服务社会的高尚品德，养成关怀社会的高尚情操，承担对社会的责任。

第六条 服务学习分四个阶段：

第一阶段为“明德”阶段（第一学期），大一学生以“爱校教育”为中心，主要是在校内教育和服务，提高新生对财院的认识，并培养学生的团队合作精神；

第二阶段为“弘毅”阶段（第三学期），大二学生以校内志愿者协会和社团服务为中心，培养学生的吃苦耐劳和学术精神；

第三阶段为“和谐”阶段（第五学期），大三学生以校外专业实践为中心，培养学生把专业所学和社会所需进行有效结合，并融入社会的能力；

第四阶段为“日新”阶段（第七学期），大四学生以校外实习为中心，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就业创业的能力。

每个阶段为 1 个学期，每学期必须服务 10 个学时，每个学时 1 分，满分为 10 分。服务学时必须经过班委、学生会实践部、辅导员和学院评审会认证。

第五章 宿舍文化

按广西财经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宿舍综合考评方法测评。

附则

第七条 学生综合测评采取自我测评、班级测评、学院综合测评小组审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各班成立综合测评小组，由辅导员、学生干部、学生代表组成，负责汇总测评成绩。

第八条 每学期学院学工办将综合测评结果按得分高低排序，名单汇总报学院备案。对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结果有异议者，应在公布之日起 10 天内向学院测评小组反映。本办法试行中，有意见和问题可以和学院办公室反馈。

附件 3：管科学院学生党员考核班级测评表

(班级同学填写：在空格内打√；优秀 100 分、良好 80 分、合格 60 分、不合格 0 分)

[illegible]

附件 4：管科学院学生党员考核党支部测评表

（支部党员填写：在空格内打√；优秀 100 分、良好 80 分、合格 60 分、不合格 0 分）

指标	思想政治				组织生活				党的理论学习				综合测评			
姓名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

附件 5：管科学院学生党员考核辅导员测评表

（辅导员填写：在空格内打√；优秀 100 分、良好 80 分、合格 60 分、不合格 0 分）

指标	党员先进性				学习表现				思想品德				综合测评			
姓名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